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萬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通過。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建議決議案進行股數表決。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78,088,901股，本公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僅投票反對或須避席投票所提呈之決議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合共持有313,295,59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53%，該等股東乃親身或以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所有決議案均由股東以股數表決方式批准。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各項決議案之股數表決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311,837,598 (100%)	0 (%)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5.5港仙之末期股息。	313,295,598 (100%)	0 (%)
3.	重選陳宇澄先生為執行董事。	313,295,598 (100%)	0 (%)
4.	重選曹欣榮先生為執行董事。	313,295,598 (100%)	0 (%)
5.	重選高伯安先生為執行董事。	313,295,598 (100%)	0 (%)
6.	重選羅國貴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13,295,598 (100%)	0 (%)
7.	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299,904,998 (95.73%)	13,390,600 (4.27%)
8.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13,295,598 (100%)	0 (%)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9A.	給予董事一般性權力配發及發行股份。	284,596,998 (90.84%)	28,698,600 (9.16%)
9B.	給予董事一般性權力購回本公司自有證券。	313,295,598 (100%)	0 (%)
9C.	藉根據第9B項決議案之本公司購回股份之面債擴大第9A項決議案之授權。	284,596,998 (90.84%)	28,698,600 (9.16%)

由於投票贊成上述第1項號至第9C項號決議案之票數超過50%，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

代表董事會
萬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浩成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浩成先生、高伯安先生、陳宇澄先生及曹欣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秀恒博士、羅國貴先生及馬紹援先生。

* 僅供識別